

证券代码：000400

证券简称：许继电气

公告编号：2021-55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关联方暨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1年12月8日，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武周先生为公司董事，陕西宝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光集团”）及其所属企业成为公司关联方。

2021年12月14日，公司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关联方暨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结果为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5名关联董事孙继强先生、陈刚先生、张学深先生、徐光辉先生、刘武周先生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因日常经营业务，与关联方宝光集团及其所属企业发生关联交易，预计2021年12月关联交易金额为710万元。2020年12月至2021年11月已发生金额为4,761.22万元。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年12月预计金额	2021年1-11月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采购产品	陕西宝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市场定价	680.00	4,254.06	346.78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年12月预计金额	2021年1-11月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其中：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680.00	4,254.06	346.78
销售产品	陕西宝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市场定价	30.00	144.63	15.75
	其中：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0.0	0.0	0.0
合计			710.00	4,398.69	362.53

注：上年发生金额为2020年12月发生金额。

二、关联方情况及关联关系

1. 陕西宝光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宝鸡市渭滨区宝光路53号

法定代表人：刘武周

注册资本：1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2205241134

主营业务：电真空器件高、中、低压电器设备与电子陶瓷、电子玻璃、中低压开关柜成套设备、互感器、绝缘件及石墨制品的制造、销售、研制、开发；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制和禁止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开展本企业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物业管理、建筑工程设计、施工监理；不动产租赁；货物运输；客运；

室内装饰设计、施工；基建工程项目管理服务；电力销售；电力项目投资；清洁能源工程及发电系统工程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因本公司董事刘武周先生为宝光集团关键管理人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宝光集团成为公司关联方。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宝光集团总资产 22.16 亿元，净资产 14.61 亿元，营业收入 10.04 亿元，净利润 0.49 亿元；2020 年度，宝光集团总资产 19.92 亿元，净资产 15.24 亿元，实现营业收入 10.99 亿元，净利润 1.15 亿元。

信用情况：经查询，宝光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陕西省宝鸡市渭滨区宝光路 53 号

法定代表人：刘武周

注册资本：33020.1564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3007099018935

主营业务：高、中、低压真空电力电器、无线电元器件、器件、材料、高新元件、弹性元件的研制、生产、批发、零售及服务；机械加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因本公司董事刘武周先生为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光股份”)关键管理人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宝光股份成为公司关联方。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宝光股份总资产 11.99 亿元，净资产 6.17 亿元，营业收入 8.16 亿元，净利润 0.34 亿元；2020 年度，宝光股份总资产 8.72 亿元，净资产 5.68 亿元，实现营业收入 9.02 亿元，净利润 0.46 亿元。

信用情况：经查询，宝光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各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其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本公司的独立经营不受影响。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在不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情况下，招标合同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按照招标规则确定，非招标合同由双方参照同期市场价协商确定。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合理，程序规范，不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承接项目时，为满足用户需求，公司产品与关联方产品间存在配套关系，形成一定量的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所产生的，符合公司业务和行业特点，交易是必要的，且将一直持续。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

五、审议程序

1.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拟审议的新增关联方暨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和正常经营需要发生的，预计交易金额合理，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管理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

2.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14日召开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5名关联董事孙继强先生、陈刚先生、张学深先生、徐光辉先生、刘武周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4名非关联董事任志航先生、尹项根先生、翟新生先生和王叙果女士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关联方暨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新增关联方暨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和正常经营需要发生的，符合公司业务和行业特点，交易是必要的。该等交易依据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相关协议以市场价格进行，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公司 5 名关联董事孙继强先生、陈刚先生、张学深先生、徐光辉先生、刘武周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1.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5 日